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 书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凤阳硅谷智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阳硅谷”、“标的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22年6月11日披露了《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2022年6月2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2〕第9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公司会同独立财务顾问对问询函所述问题进行了书面回复。

根据重组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对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和更新，修订内容的主要差异说明如下：

1、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特别风险提示”、“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之“一、与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中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评估增值率较高的风险。

2、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之“一、与本次交易的相关风险”中补充披露了业绩承诺补偿不足的风险。

3、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八、本次交易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中补充披露了有权国资主管部门的审批进展。

4、在重组报告书“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二、凤阳硅谷的期后财务资料”中补充披露了标的公司2022年1-5月的审阅财务数据。

5、在重组报告书“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七、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人

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之“(二)本次交易相关各方在自查期间买卖股票的情况”中补充披露了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6、在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本次交易方案概述”、“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述”之“三、本次交易方案概述”、“第六节 本次交易的发行股份情况”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六) 业绩承诺概况”、“第七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中补充披露了业绩承诺期相应顺延的具体条款。

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法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及《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中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